

崇拜與聖樂

第五章：天糧頒賜

鍾倩雯博士

(3) 顯現期

神藉舊約先知所應許的救恩之光，在主耶穌基督身上得著應驗。真光普照，驅散黑暗，招聚萬國萬族的人，並引導他們走向正路，成為神國的子民：「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見了大光，住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們。」(賽九2)

真光的臨在，不但使人能看見，更帶來了釋放和自由；真光發出救贖的力量，使人得著生命的盼望，扭轉死亡的咒詛。「因為他們所負的重軛和肩頭上的杖，並欺壓者的棍，你都已經折斷。」(賽九4) 因為上主會親自保守和護佑那些憑信在真理的亮光中行走的信徒，他們不必再懼怕人的威嚇和逼迫(詩廿七5)。

耶穌基督親自向人們顯現這「真光」，並住在人們的中間：「耶穌走遍加利利，在各會堂裡教訓人，傳天國的福音，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。」願意在這光中行走的人，不但屬於光，更是光明之子。因救贖之光照耀在卑微之人的身上，這十架的道理在世人看為愚拙，但實質彰顯了神的大能，就催促信徒為基督的救恩之光作見證(林前一18)。信徒會因此有成聖的旅程中，越發體會在光中行走的美善，並在聖潔裡與神契合。

因此保羅提醒信徒，不要注目世人所景仰的領袖，而是要在十字架的道理上，看見神的大能。在耶穌基督裡「一心一意，彼此團結」(林前一10)，建立教會作世上的光，吸引萬族歸主。